

# 突遭大狗攻击 男子多处受伤

## 索要赔偿难 欲打官司讨说法



遭遇大狗攻击，刘先生手掌及身体多处受伤。(6月27日摄)

### 男子突遭大狗攻击 赔偿成难题

记者 杨梦 董鹏 文/图



现如今养宠物已经不是什么稀罕事了，而有人尤其青睐大型犬。家住兴庆区掌政镇的刘先生反映称，自己被园区的大狗咬伤了，狗主人却对此事不闻不问，让他很是恼火。

刘先生告诉记者，6月23日早上6点，他准备在园区干活，走到十字路口时，远处一条大狗悄无声息地向他窜来，突然上前猛咬他胳膊，紧接着爬上肩膀，开始了数十秒的攻击，“把我肩膀抠烂，手掌咬穿，小腿也咬伤了。”刘先生说。

刘先生说这条大狗是园区

租户养的马犬，事发后，狗主人一直没有出现，自己的右手、肩膀及小腿受伤，已经花了3000多元医药费，从医院回家的路上，他多次拨打狗主人的电话，均没有联系上对方。“他不接我电话，也没说要赔偿的事情，手掌咬穿后我将近一个月不能工作，后续的医药费和误工费大概要一万多元。”

### 乡镇属于非禁养区 此事已移交派出所

随后，记者来到狗主人张先生原先租住的房屋，看到门口张贴着整改通知书。记者联系了兴庆区掌政镇综合执法中队进行咨询，队长邱中宁表示，事发后，他第一时间到了现场，多次联系狗主人无果。按照《银川市养犬管理条例》相关规定，乡镇属于非禁养区，畜禽养殖非禁养区是指除禁养区以外的区域，原则上作为畜禽养殖可养区，与市内的管理有所不同。邱中宁还表示，目前狗已经咬伤人，需派出所介入处理。

现场，刘先生向记者提供

了张先生的联系方式，经过多次拨打，最终与张先生取得了联系，张先生称并不清楚是不是自己养的狗咬伤了刘先生。“狗是挣脱绳子跑出来的，狗为什么会跑出来，是他跑到院子里头把狗挑逗出来，还是怎么回事，这些我也不清楚，路上那么多狗，是不是我的狗咬的又有谁能证明？”张先生说。

此外，张先生表示，事发后派出所的民警联系了他，“当时派出所打电话让我去现场，我就把我的狗带走全部拉到市场上处理掉了。”

### 律师：狗主人需赔付相关损失

在兴庆区掌政镇派出所，民警表示，事发时狗主人张先生不在现场，未发现证据表明是狗主人驱使动物伤害刘先生，所以不构成行政或刑事案件。事发后刘先生又曾到公安机关报警，民警也对此事做了笔录，当事人张先生承认是自己饲养的狗咬伤刘先生。民警在事发时及事发后均帮助刘先生调解索要赔偿，但狗主人称与刘先生之间有其他民事纠纷，不愿赔偿。随后，民警告知刘先生此事应通过法院进行民事诉讼，索要被侵害赔偿。

对此，宁夏言成律师事务所律师何峰表示，《民法典》对于动物饲养人责任有明确规定，动物饲养人在饲养动物过

程当中，动物对第三人造成了损害的，动物饲养人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赔偿过程当中，如果第三人在造成损害的过程中是有过错的，那么第三人也要按照一定的比例自身承担相应的责任。

何峰建议，第一，刘先生要尽快收集自己损失的费用。第二，到执法机关去调取当时动物饲养人的笔录。因为在笔录当中动物饲养人已认可饲养动物对他人进行伤害的事情，有这两方面的证据，可以直接向法院提起人身损害赔偿的诉讼。

截至发稿前记者了解到，刘先生表示后续治疗的费用无法预估，目前正在搜集证据，准备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此事。

### 老人唐徕渠内游泳不慎腿抽筋 消防员芦峰休假途中紧急施救

本报讯(记者 吴春霖)7月10日晚8时40分许，一位60岁老人在唐徕渠中游泳，因小腿抽筋体力不支，在渠中大喊“救命”，此时石嘴山市消防救援支队青山特勤站消防员芦峰因休假正在附近锻炼，得知消息后，他奋力跳入渠中，最终将老人救回岸边。

“救命啊！”7月10日晚上8点40分左右，一位60多岁的老大爷在唐徕渠内西门桥附近游泳的过程中因腿部抽筋，全身无力，仅靠双手在水中扑腾，拼命呼救。路过的群众听到呼救声后紧急开展救援，发现离老人不到20米的距离就有救生衣、救生圈等救生设备，立刻将救生圈取下抛给了老人。因为水流湍急，路边群众来不及将老人拉上来，只能沿渠呼喊其他市民进行进一步施救，老大爷继续往

唐徕渠北京路段漂流。

老大爷在渠中漂流时，正在休假的芦峰正在唐徕渠附近打乒乓球。因为时间紧迫，芦峰衣服都没来得及脱，立即跳入渠中成功将老人救上岸，挽救了老人的生命。

“我是一名消防员，救人是本能，不论何时何地，只要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我都会第一时间冲上去！”芦峰说，作为一名从业20多年的消防救援人员，路遇险情，必须挺身而出。他说，在当时的情况下容不得一丝迟疑，如果晚一分钟，老人可能会继续往下游漂去，而且他熟悉水性，这是他应该做的。

唐徕渠及相关河道是灌溉输水的专用通道，当前水深可达2米，在此提醒广大市民：请勿下渠游泳，谨防发生危险。

### 麻雀虽小胆挺大 不怕锣鼓不怕撵 麦田里的“不速之客”让村民犯愁



金女士鸣锣驱赶麦田里的麻雀。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村民对于自己辛辛苦苦种植的农作物倍加珍惜。最近永宁县的金女士反映，她这几天吃不好，睡不香，因为她的麦田里来了一群不速之客——成群结队的麻雀前来光顾，这可把她愁坏了。

金女士告诉记者，今年她在永宁县永红路附近承包了13亩地种植小麦，眼看到了小麦的成熟期，却愁坏了人，“今年不知道为啥，麻雀特别多，每天早晨，成群结队的麻雀就来麦地里嘻闹。”记者顺着麦垄看到，很多麦穗被麻雀啄成了半截，地里掉着大片大片的麦芒。

金女士说这些麻雀胆子很大，刚开始敲锣还有点怕，现在也无济于事了，每天只能和家里人轮流哄撵。为了防止麻雀糟蹋种的粮食，金女士也想了很多的办法。“我在网上买了驱鸟器、驱鸟彩

带、风筝、稻草人挂上，还买了1000多元的鞭炮，费人费力不说，还没有效果。”金女士说。

对此，记者一行来到了永宁县农业农村局，现场工作人员联系了农技中心的种植专家，对方表示，麻雀病虫害不在农业技术推广的范围之内，麻雀属于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只能人为物理干预，畜牧部门不得进行捕杀。

随后，记者联系了永宁县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张宁，他表示，对于此事他咨询过自治区林草局的工作人员，今年3月份已对全区野生动物致害进行调研，目前正在制定相关措施。

解决麻雀泛滥的问题，成了农民们的迫切愿望，希望相关部门尽快调查并制定相应措施，保护好农民的权益。

记者 杨梦 董鹏 文/图